证券代码:600503 证券简称:华丽家族 公告编号:临2022-020

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2年6月16日通过现场会议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2年6月13日以书面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由董事长王伟林先生主持,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8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8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及上海证券交易所重组问询函的回复意见,公司对前期编制的本次交易的重组报告书及其摘要进行了修订更新,并编制了《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2022年7月4日在上海市松江区石湖荡镇三新公路207号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2022-022)。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六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503 证券简称:华丽家族 公告编号:临2022-021

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2年6月16日通过现场会议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2年6月13日以书面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俊女士主持,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及上海证券交易所重组问询函的回复意见,公司对前期编制的本次交易的重组报告书及其摘要进行了修订更新,并编制了《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二年六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503 证券简称:华丽家族 公告编号:2022-022

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年7月4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鉴于目前上海市疫情的控形势,建议公司股东或股东代理人选择网络投票方式参会。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2年7月4日13点3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松江区石湖荡镇三新公路207号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2年7月4日

至2022年7月4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公司进行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	√
1.01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方式	√
1.02	交易对方	√
1.03	标的资产	√
1.04	交易价格及定价依据	√
1.05	标的资产自基准日至交割日期间损益的归属	√
1.06	标的资产办理权属转移的合同义务和违约责任	√
1.07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决议有效期	√
2	关于《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
3	关于签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协议的议案	√
4	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公允性的议案	√
5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情况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2-2024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7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宜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2022年5月26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22年6月16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22年5月27日、2022年6月17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1、2、3、4、5、6、7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3、4、5、6、7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五)鉴于目前上海市新冠疫情防控形式,为减少人员聚集,公司建议投资者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投票。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503	华丽家族	2022/6/23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有效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如委托代理人出席,代理人须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和有 效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须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有法定代表人资格有效证明和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法人股东单位 营业执照复印件(验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3、现场登记时间:2022年7月4日 13:00—13:30。

4、现场登记地点:上海市松江区石湖荡镇三新公路 207号。

六、其他事项

1、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与交通费自理

2、联系人:委欣、方治博

3、联系电话:021-62376199;邮箱:dmb@deluxe-family.com

4、公司办公地址:上海市红宝石路500号东银中心B栋15楼 邮编:201103

5、为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保障参会安全,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应采取有效的防护措施,配合做好参会登记、出示“随申码”、“行程码”、“场所码”及72小时内核酸阴性证明,接受体温检测等相关防疫工作。会议全程须佩戴口罩并保持必要的座次距离。不符合疫情防控政策要求及股东或股东代表身份的,将无法进入会场。

特此公告。

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17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2年7月4日召开的贵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关于公司进行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			
1.01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方式			
1.02	交易对方			
1.03	标的资产			
1.04	交易价格及定价依据			
1.05	标的资产自基准日至交割日期间损益的归属			
1.06	标的资产办理权属转移的合同义务和违约责任			
1.07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决议有效期			
2	关于《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3	关于签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协议的议案			
4	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公允性的议案			
5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情况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6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2-2024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7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宜的议案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503 证券简称:华丽家族 公告编号:临2022-023

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出售报告书(草案)(修订稿)修订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6月8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管理一部下发的《关于对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草案的审核意见函》(上证公函【2022】0575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公司会同中介机构对《问询函》所列问题进行了逐项落实并回复说明,同时按照《问询函》要求对《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报告书(草案)》(以下简称“《重组报告书》”)等文件进行了修订和补充,主要修订内容如下:

序号	章节	修订情况
1	“重大事项提示”之“五、本次交易的决策和审批情况/(一)本次交易已经履行的决策和审批程序/1、上市公司已履行的决策和审批程序”	更新上市公司本次交易履行的决策和审批程序
2	“第一节 本次交易概况”之“二、本次交易的决策和审批情况/(一)本次交易已经履行的决策和审批程序/1、上市公司已履行的决策和审批程序”	
3	“重大事项提示”之“六、本次交易相关方所作出的重要承诺/(一)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	补充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关于本次交易对价的承诺
4	“重大风险提示”之“二、上市公司的经营风险”	根据问询函问题补充披露上市公司继续开展房地产业务将面临的风险
5	“第十一节 本次交易的风险因”之“二、上市公司的经营风险”	
6	“第一节本次交易概况”之“一、本次交易的背景和目的/(三)聚焦主业,落实上市公司发展战略”	根据问询函问题补充披露公司收到本次交易价款后的资金用途情况
7	“第四节拟出售资产及本情况”之“七、华泰期货主要资产权属及抵押、质押等权利限制情况/(一)主要资产情况/3、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动产租赁情况”	根据问询函问题补充披露标的公司部分租赁房产未办理租赁备案登记的原因等情况
8	“第四节拟出售资产基本情况”之“十一、华泰期货最近三年增减资、股权转让,及资产评估或估值情况”	根据问询函问题补充披露前期评估情况,分析说明本次交易评估增值率低于前期的原因及合理性
9	“第五节交易的评估情况”之“二、董事会关于本次交易标的评估值合理性以及定价公允性的分析/(六)本次交易作价公允性分析/3、可比交易的对比分析”	根据问询函问题调整计算可比交易市净率数值
10	“第八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一、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讨论与分析/(二)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经营成果分析/1、利润构成分析”	根据问询函问题完善最近两年在建房地产项目经营情况
11	“第十二节其他重要事项”之“六、关于本次交易相关人员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自查情况/(三)本次交易相关人员买卖股票的情况”	补充披露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自查情况

特此公告。

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六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503 证券简称:华丽家族 公告编号:临2022-024

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次重组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华丽家族”、“上市公司”)拟以现金方式向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证券”)出售本公司持有的华泰期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泰期货”)40%股权(以下简称“本次重组”)。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监管规则适用指引——上市类第1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6号——重大资产重组》等法规的规定,本公司对本次重组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股票情况进行了自查,并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证券结算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及《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重组的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股票情况自查期间

本次重组的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股票情况的自查期间为本公司就本次重组首次作出决议之日前6个月至《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报告书(草案)》披露前一日止,即2021年11月27日至2022年5月26日(以下简称“自查期间”)。

二、本次重组的内幕信息知情人核查范围

1、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交易对方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4、标的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5、本次重组聘请的中介机构及相关经办人员;

6、其他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知悉内幕信息的人员;

7、前述1至6项自然人的配偶、成年子女和父母。

三、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及说明

根据各内幕信息知情人出具的自查报告、说明与承诺以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及《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等文件,上述纳入自查范围的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在自查期间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如下:

(一)相关自然人买卖华丽家族股票情况

1、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关系	交易期间	期间累计买入数量	期间累计卖出数量	自查期末持仓数量
郭丽明	华泰期货副总经理郭劲之配偶	2022.03.23-2022.04.27	70,500	70,500	0
刘双玲	华泰期货高级文秘	2022.01.20-2022.01.28	100,100	100,000	100

2、相关自然人的说明与承诺

对于上述自查期间买卖股票的行为,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均分别出具说明与承诺,具体如下:

(1)郭丽明说明与承诺

“1、本人在自查期间买卖华丽家族股票的行为,是基于华丽家族公开披露信息、证券市场交易情况,以及本人股票交易经验等因素自行判断而进行的操作,纯属个人投资行为,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无任何关联。

2、本人在上述自查期间买卖华丽家族股票时并不知悉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事项,不存在利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内幕信息买卖华丽家族股票的情形。

3、本人不存在泄露有关内幕信息或者建议他人买卖华丽家族股票、从事内幕交易等禁止的交易行为,亦不存在获取或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投资的动机。

4、若自查期间买卖华丽家族股票的行为违反相关法律法规或证券主管机关颁布的规范性文件,本人愿意将上述期间买卖华丽家族股票所得收益上缴华丽家族。

5、本人保证上述说明和承诺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相关情形,并愿意为上述说明和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2)郭劲说明与承诺

“1、本人未向郭丽明或其他任何第三方泄露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信息,亦未建议任何第三方买卖华丽家族股票、从事内幕交易等禁止的交易行为。

2、郭丽明在自查期间买卖华丽家族股票的行为,是基于华丽家族公开披露信息、证券市场交易情况,以及其股票交易经验等因素自行判断而进行的操作,纯属个人投资行为,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无任何关联。

3、本人不存在泄露有关内幕信息或者建议他人买卖华丽家族股票、从事内幕交易等禁止的交易行为,亦不存在获取或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投资的动机。

4、若自查期间买卖华丽家族股票的行为违反相关法律法规或证券主管机关颁布的规范性文件,本人愿意将上述期间买卖华丽家族股票所得收益上缴华丽家族。

5、本人保证上述说明和承诺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相关情形,并愿意为上述说明和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3)刘双玲说明与承诺

“1、本人在自查期间买卖华丽家族股票的行为,是基于华丽家族公开披露信息、证券市场交易情况,以及本人股票交易经验等因素自行判断而进行的操作,纯属个人投资行为,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无任何关联。

2、本人在上述自查期间买卖华丽家族股票时并不知悉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事项,不存在利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内幕信息买卖华丽家族股票的情形。

3、本人不存在泄露有关内幕信息或者建议他人买卖华丽家族股票、从事内幕交易等禁止的交易行为,亦不存在获取或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投资的动机。

4、若自查期间买卖华丽家族股票的行为违反相关法律法规或证券主管机关颁布的规范性文件,本人愿意将上述期间买卖华丽家族股票所得收益上缴华丽家族。

5、本人保证上述说明和承诺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相关情形,并愿意为上述说明和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除上述情况外,自查期间内,内幕信息知情人核查范围内的其他自然人不存在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二)相关机构买卖华丽家族股票情况

自查期间,华泰证券买卖华丽家族股票的情况如下:

单位:股

公司账户名称	期间累计买入情况	期间累计卖出情况	期末持仓情况
自营业务股票账户	35,321,192	34,688,000	846,912
公司账户名称	期间持仓变化方向	期间累计持仓数量	期末持仓情况
融券专用账户	增加	65,500	26,600

对于华泰证券自营业务股票账户、融券专用账户在自查期间买卖华丽家族股票的行为,华泰证券出具说明及承诺,具体如下:

“1、除上述已披露情形外,本公司在自查期间无其他买卖华丽家族股票的行为。本公司已经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各项规章制度,切实执行内部信息隔离制度,充分保障各业务的独立性。

2、本公司自营业务股票账户买卖华丽家族股票,为通过自营交易账户进行ETF、组合投资、避险投资、量化投资,以及依法进行的场外衍生品对冲交易及ETF做市交易,属于量化组合类交易或被动类交易。

3、本公司融券专用账户增加持仓系本公司通过转融通借入股票,提供客户融券卖出之用。

上述交易行为与本次交易无任何关联,本公司不存在利用任何有关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买卖华丽家族股票的情形;本公司不存在公开或泄露相关内幕信息的情形,也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或操纵市场的情形。

本公司对本自查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并保证本自查报告中所涉及的各项说明和承诺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情形。”

除上述情况外,自查期间内,内幕信息知情人核查范围内的其他机构不存在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四、自查结论

根据证券结算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及《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核查范围内相关各方出具的自查报告、存在买卖公司股票情形的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出具的说明与承诺,上述机构及自然人在自查期间买卖华丽家族的股票未利用本次重组内幕信息进行交易。在上述内幕信息知情人出具的自查报告及相关说明与承诺真实、准确、完整的前提下,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前述买卖股票行为不会对本次交易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除本专项核查意见已披露情形外,本次核查范围内其他内幕信息知情人在自查期间不存在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形。

五、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独立财务顾问认为:“综上所述,根据相关主体出具的自查报告及相关说明,上述机构及自然人在自查期间买卖华丽家族的股票未利用本次重组内幕信息进行交易。在上述内幕信息知情人出具的自查报告及相关说明与承诺真实、准确、完整的前提下,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前述买卖股票行为不会对本次交易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除本专项核查意见已披露情形外,本次核查范围内其他内幕信息知情人在自查期间不存在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形”。

特此公告。

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六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503 证券简称:华丽家族 公告编号:临2022-025

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草案的审核意见函》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华丽家族”)于2022年6月8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管理一部下发的《关于对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草案的审核意见函》(上证公函【2022】0575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公司对有关问题进行了认真分析与核实,并逐项落实回复与补充披露,现就《问询函》相关事项回复如下:

说明:

1、如无特殊说明,本回复中使用的简称或名词释义与《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报告书(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草案(修订稿)》”)一致。

2、本回复中若出现总计数尾数与所列数值总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问题1. 关于标的资产估值。根据草案,本次交易标的华泰期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泰期货)全部权益账面值334,162.34万元,评估值397,594.58万元,评估增值率18.98%,而公司前期收购标的资产时评估增值率约47%。华泰期货2021年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分别同比增长约81%,67%,而本次采用收益法对其估值时,未来五年的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增长率多在10%以下。此外,本次交易标的的市净率为1.19,低于2019年以来涉期货行业并购交易的平均市净率1.35,也低于可比上市或挂牌期货公司平均市净率1.68。请公司:(1)补充披露华泰期货在公司收购其40%股权后的经营情况与业绩情况,说明其经营模式或行业环境是否发生明显变化,进而说明本次交易增值率明显低于前期的原因及合理性;(2)结合华泰期货近五年的业绩情况,以及目前生产经营情况、行业格局与未来经营计划,评估采用收益法估值时对未来业绩的预期的合理性,是否存在通过调低业绩预期降低标的资产估值的情况;(3)结合华泰期货在行业内的评级、市场份额,以及可比公司的经营模式、盈利能力、资产规模等,说明标的资产市净率低于同行业水平的原因及合理性。请评估机构发表意见。

回复:

一、补充披露华泰期货在公司收购其40%股权后的经营情况与业绩情况,说明其经营模式或行业环境是否发生明显变化,进而说明本次交易增值率明显低于前期的原因及合理性

(一)股权收购情况补充说明

华丽家族根据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2015年2月10日出具的《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收购西藏华孚投资有限公司所持有的华泰长城期货有限公司40%股权所涉及的华泰长城期货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报告》(银信资评报(2015)沪第0084号)评估结果为依据,收购西藏华孚投资有限公司所持有的华泰长城期货有限公司40%股权;收购评估基准日为2014年12月31日,评估结果为155,806.00万元,较账面净资产105,640.70万元增值50,165.30万元,增值率为47.49%。

华丽家族完成股权收购后,华泰期货2015年至2021年财务状况如下表所示:

表1. 华泰期货2015年-2021年财务状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12/31	2016/12/31	2017/12/31	2018/12/31	2019/12/31	2020/12/31	2021/12/31
资产总计	1,837,159.27	2,361,700.31	2,202,859.53	1,916,107.49	2,510,358.73	4,284,262.69	5,223,073.41
负债总计	1,713,941.00	2,197,083.99	1,956,257.80	1,649,525.31	2,234,552.38	3,986,760.45	4,888,911.0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资产	123,218.27	164,020.03	246,480.12	266,582.18	275,806.35	297,502.24	334,162.34
项目	2015年度	2016年度	2017年度	2018年度	2019年度	2020年度	2021年度
营业收入	265,559.14	102,442.93	105,860.44	122,450.42	170,165.37	223,248.17	403,743.96
利润总额	20,940.04	27,057.44	30,578.78	28,252.78	13,075.00	30,537.30	50,382.5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16,437.74	20,675.84	22,557.28	20,788.82	9,066.81	22,057.21	36,750.23

收购后华泰期货经营趋于稳定,2019年受自身业务拓展规划影响出现业绩下滑,华泰期货及时进行战略调整,调整业务结构及人员结构,增加人均产能;伴随近年来期货市场成交量的增长,华泰期货2020年-2021年业绩逐渐恢复。

(二)增值率下降合理性分析

2014年至今华泰期货主营业务净收入来源为期货经纪业务、资产管理业务等手续费收入,银行存款、交易所结算准备金、结算担保金等利息收入,其经营模式未发生变化。

2014年至今期货行业发生变化,主要为期货产品品种的增加,期货交易监管体系构建更加完善等;期货市场的变化在一定程度上会影响不同基准日时点期货公司的价值。

1、期货行业环境变化分析

首先,期货行业期货成交额出现一定程度波动。历史期期货行业及华泰期货公司期货成交额如下表所示:

表2. 期货行业及华泰期货公司期货成交额(双边)情况表

单位:万亿

项目名称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1-5月
行业-商品期货	255.94	272.94	354.82	326.61	369.39	441.98	644.18	926.07	322.69
行业-金融期货	328.03	835.52	36.44	49.18	52.24	139.24	230.87	236.33	96.44
行业成交额合计	583.97	1,108.46	391.26	375.79	421.64	581.22	875.05	1,162.40	419.13
企业-商品期货	5.79	6.71	9.46	8.78	15.77	25.45	36.48	58.20	18.90
企业-金融期货	10.78	26.77	1.33	1.50	1.71	5.88	9.18	9.76	3.62
企业成交额合计	16.58	33.48	10.80	10.28	17.48	31.33	45.66	67.95	22.52
企业产品结构									
商品期货	34.94%	20.05%	87.65%	85.45%	90.21%	81.22%	79.89%	85.64%	83.91%
金融期货	65.06%	79.95%	12.35%	14.55%	9.79%	18.78%	20.11%	14.36%	16.09%

注:上述合计数据及占比数据存在尾差为保留小数位数原因导致的,不影响数据真实性和分析。

由上表可知,华泰期货产品结构与行业产品结构趋于一致,近几年华泰期货主要以传统的商品期货业务为主,同时也承做一定量的金融期货业务。近几年伴随国家政策的积极引导,越来越多的产业客户和机构投资者开始利用期货市场管理风险、配置资产,期货行业也迎来了跨越式发展;商品期货方面,商品期货品种不断增加,商品品种基本涵盖国民经济发展的主要领域,近年来现货市场容量快速增长,也带动了商品期货成交规模增长,但2020之后受疫情等因素影响,商品期货增长趋势有所下降;金融期货方面,2015年下半年为防范市场过度投机,中金所连续公布一系列管控措施对金融期货市场进行调整,金融期货成交规模迅速下滑,2017年中金所逐步放宽了之前的限制,金融期货市场规模逐步恢复,截至2021年金融期货仍未恢复至2014及2015年高峰水平。2015年至今期货行业期货成交额增长率及华泰期货公司期货成交额增长率变动趋势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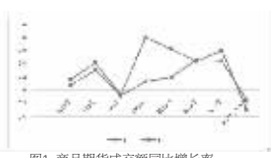

图1 商品期货成交额同比增长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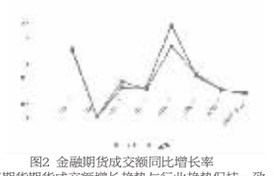

图2 金融期货成交额同比增长率

由上图可知,华泰期货期货成交额增长趋势与行业趋势保持一致,无论是期货行业还是华泰期货公司,2022年1-5月商品期货和金融期货成交额同比增长率均呈现下降趋势,期货市场热度有所减弱。

另外,行业竞争加剧导致期货公司盈利预期回归理性。双边佣金率从2017年的万分之零点三八八降至2021年的万分之零点二七二,佣金率下滑导致长期以来期货行业出现“增产不增收”的现象,期货公司传统通道服务逐步“人口化”,创新业务模式尚不明朗。行业业务规模和利润集中度较高,头部效应显著,而准入放开进一步推动了行业竞争加剧。

综上,股权收购以2014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判断未来期货行业将进入繁荣发展时期。而本次交易评估基准日为2021年12月31日,面对行业现状,金融监管形势趋严以及竞争加剧,本次交易对期货未来的发展预期更加稳健。

2、期货市场投资者差异性分析

不同的市场环境下,投资者对期货行业的投资预期也随之发生变化。对比两次基准日市场成交案例可知,2014年前后及本次基准日前后期货市场交易案例平均PB(市净率)倍数呈现下降趋势,逐步回归理性,具体案例如下表所示:

表3. 2014年前后3年市场交易案例PB倍数分布

序号	交易标的	基准日	PB倍数
1	大地期货100%股权	2015/9/30	1.24
2	五矿经易期货10.4%股权	2015/12/31	1.58
3	国投中谷期货100%股权	2015/3/31	2.47
4	方正中期15%股权	2015/6/30	2.94
5	上海中期33.33%股权	2014/8/30	1.26
6	万达期货4.96%股权	2014/9/30	2.80
7	民生期货18%股权	2013/12/31	1.65
均值			1.99
中位数			1.65

表4. 2021年前后3年市场交易案例PB倍数分布

序号	交易标的	基准日	PB倍数
1	创元期货部分股权	2021/6/30	1.20
2	天风期货40.0457%股权	2020/12/31	1.03
3	宁证期货33.33%股权	2019/12/31	1.18
4	江海汇鑫期货51%股权	2019/12/31	2.20
5	华安期货7.96%股权	2020/3/31	1.01
6	广州期货90.03%股权	2018/11/30	1.50
7	海航期货60.00%股权	2018/12/31	1.14
8	先融期货44.20%股权	2018/12/31	1.43
均值			1.34
中位数			1.19

注:PB倍数计算公式为,增资交易案例PB倍数=增资的每股价格÷增资前每股净资产,股权转让交易案例PB倍数=每股转让价格÷每股净资产。

2014年前后,受金融期货政策放开的影响,期货公司牌照炙手可热,尤其是证券公司纷纷出手,收购期货公司股权,造成期货公司价格整体偏高;而在本次基准日,伴随着期货监管政策的逐步完善,期货市场逐渐步入正轨,期货公司价格也逐渐回落,回归理性。期货公司估值趋同于券商股估值,从券商股的二级市场公开数据来看,2014年至今证券公司平均PB倍数也趋于下降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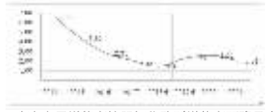

通过上述分析可知,本次交易增值率较股权收购时增值率下降是合理的。

二、结合华泰期货近五年的业绩情况,以及目前生产经营情况、行业格局与未来经营计划,评估采用收益法估值时对未来业绩的预期的合理性,是否存在通过调低业绩预期降低标的资产估值的情况

(一)华泰期货业绩情况说明

随着近年来期货市场热度增加,华泰期货不断调整完善其运营结构,提升其期货市场占有率,华泰期货近五年来保持持续盈利,近五年损益数据如下表所示:

表5. 华泰期货2015年-2021年财务状况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7年度	2018年度	2019年度	2020年度	2021年度
营业收入	105,860.44	122,450.42	170,165.37	223,248.17	403,743.95
利润总额	30,578.78	28,252.78	13,075.00	30,537.30	50,382.5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22,557.28	20,788.82	9,066.81	22,057.21	36,750.23

(一)未来经营影响因素分析

期货公司运营发展受行业政策、期货全市场成交活跃度影响较大,因此未来经营预测将主要考虑期货市场行情、政策监管等影响因素。

1、未来期货市场运营情况分析

近几年伴随国家政策的积极引导,越来越多的产业客户和机构投资者开始利用期货市场管理风险、配置资产,期货行业也迎来了跨越式发展。我国期货市场成交额及成交量如下图所示,2018年之后行业成交额及成交量均呈现增长趋势;2022年第一季度全国期货市场累计成交量为1,533.46百万手,同比下降17.07%,从2022年最新的行业数